

关于广东金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的公示

我局收到广东金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办理位于博罗县福田镇围岭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位于格岭（土名）地段的厂区总平面方案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广东金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

建设项目内容：广东金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厂区位于博罗县福田镇围岭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位于格岭（土名）地段，《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21）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57309号，用途为工业用地，用地面积26668㎡。挂牌编号为博自然资（用地）挂字[2020]53号，《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于2020年11月18日经十六届县政府城市规划委员会第三十八次（2020-10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准。技术经济指标为：用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M1），计算指标用地面积26668㎡，可用地面积26668㎡，容积率≥2.0，建筑系数≥30%，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53336㎡，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7%（建筑面积占计容总建筑面积比例≤20%），绿地率≤20%。

原总平面方案于2021年7月20日博罗县自然资源局联审小组2021年第10次会议审议通过，方案由2栋8层厂房、1栋9层厂房、1栋6层宿舍及地下设备房组成，技术经济指标为：计算指标用地面积26667.49㎡，建筑占地面积11302㎡，总建筑面积95550㎡，计容建筑面积93050㎡，建筑密度42.38%，容积率3.49，绿地率10.97%，停车位201个。厂房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该项目均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广东金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生产实际需要，自动化制造设备要求1楼最少要9米层高，申请调整总平面方案，调整内容为：3栋厂房由8层调整为4层；宿舍楼调整为厂房，层数由6层调整为5层，调整后总建筑面积由95550㎡调整为76315㎡，计容建筑面积由93050㎡调整为78215㎡。

调整后方案由1栋9层厂房、1栋8层厂房、1栋5层厂房、1栋4层厂房及地下设备房组成，技术经济指标为：计算指标用地面积26668㎡，建筑占地面积11302㎡，总建筑面积76315㎡，计容建筑面积78215㎡，建筑密度42.38%，容积率2.94，绿地率10.97%，停车位160个。厂房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8月18日

